

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為激發台灣產業創新轉型動能，匡列1,000億元「產業創新轉型基金」發掘具創新轉型潛力之企業，並提供新創多元出場管道，以投資模式促進產業升級，帶動經濟成長。

啟動 產業創新轉型基金 加速投資效能

指導單位



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
National Development Fund,Executive Yuan

執行單位



產業創新轉型基金專案推動辦公室

(02)2586-5000 轉 421 或 491



有鑑於全球經濟疲弱，國內景氣低迷，出口面臨衝擊
政府須透過振興投資找回台灣成長動能，扮演領頭點
火角色，引領民間投資一同促進產業轉型、強化創新
能量，提高企業附加價值、提升全球競爭力。



投資 / 就業

- 政府匡列1000億元投資基金
- 結合民間投資並創造就業機會



政府 / 民間

- 由民間擔任主導性投資人
- 基金投資最高可達實收資本額20%



診斷 / 媒合

- 提供各式產業媒合交流
- 專家顧問診斷評估企業體質

審議流程



跨部會共同審查投資
具符合國家產業與經
濟整體發展政策



審查財務、技術及
計畫整體之可行性



綜合審議投資申請案